

居家隔離或檢疫之保險對象接受視訊診療作業流程

時間點	對象	作業流程
看診前	居家隔離或檢疫者	病人有就醫需求，先撥打地方衛生局防疫專線
	衛生局	1. 確認居家隔離或檢疫者無發燒或呼吸道症狀且有急迫醫療需要 2. 確認居家隔離或檢疫者同意接受視訊診療（知情同意） 3. 安排並通知指定之通訊診療醫療機構
	醫療院所	1. 聯繫病人詢問病情，評估是否適合通訊診療 (1)適合通訊診療：與病人約定診療時間、協助掛號，詢問病人或代理人是否使用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進行通訊診療 (2)不適合通訊診療者：請通知衛生局安排至醫療院所就醫 2. 請病人或代理人請預先下載有視訊功能之 APP，如 ZOOM、Line、Skype、FaceTime 等。
居家隔離或檢疫者	請配合預先下載醫療院所指定使用之 APP 通訊軟體（Android：於 Google Play 下載，iPhone：於 APP store 下載）	
看診時	醫療院所	3. 於約定時間聯絡病人或代理人，醫師於診間進行通訊診療 4. 開始視訊，請病人報出姓名並出示健保卡，並拍照留存 5. 醫師進行診療，並於病歷記載此次看診為「視訊診療」 6. 醫師開立處方（不得開立慢性病連續處方箋） 【看診時如遇網路傳輸問題，可改以電話診療，病歷記載為「電話診療」，並全程錄音留存】
	居家隔離或檢疫者	1. 於約定時間接聽電話，依醫師指示出示健保卡核對身分 2. 全程面向鏡頭，與醫師保持互動，以利醫師診療 【看診時如遇網路傳輸問題，可改以電話診療，需與醫師保持通話，以利醫師診療】
看診後	居家隔離或檢疫者	依醫療院所指示請家屬或代理人持病人健保卡至院所過卡、繳費及領藥
	醫療院所	醫師處方調劑之藥品應由病人家屬或代理人代為領取、並過卡及收費 如因故無法過健保卡，以例外就醫方式處理，就醫序號註記為 Z000:其他費用申報：「特定治療項目代號」註記為「EE」：COVID-19(武漢肺炎)疫情期間居家隔離或檢疫者之視訊診療，其餘同現行申報規定辦理 【看診時如遇網路傳輸問題，可先看診，事後以傳真或電子郵件向保險人分區業務組說明原因，個案准以電話診療】